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MULT-34

修正案号: 39-7715

一. 标题: 检查并更换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以下按任何类别审定的Cessna飞机公司的飞机:

172R, 序列号从17280001到17281618;

172S, 序列号从172S8001到172S11256;

182S, 序列号从18280001到18280944;

182T, 序列号从18280945到18282357:

T182T, 序列号从T18208001到T18209089:

206H, 序列号从20608001到20608349; 和

T206H, 序列号从T20608001到T20609079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FAA AD No. 2013-11-11, 39-17471:
- 2. Cessna 公司服务通告 SB 07-79-01, 2007 年 1 月 29 日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0-C172-02, 39-2825

本适航指令源于改进后的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内部失效的报告。 该电门的失效可能会造成发动机滑油全部泄漏,导致发动机动力部分 或全部丧失。颁发本指令增加了适用范围,并设定该滑油压力电门的 使用寿命为3000工作小时(TIS),达到该寿命限制后要求更换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否则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适航指令的要求:

- (1) 2013年8月1日(本指令生效之日)之后,在下次计划更换滑油、年检或100 TIS检查(以后到为准)时,但不超过12个月,检查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,确定其件号(P/N)是否为77041或83278。
- (2) 如果按照本指令段(1)要求的检查发现发动机安装了P/N 77041 滑油压力电门,则在下次飞行前,用新的、零时间的P/N 83278滑油压力电门更换。在飞机履历本上记录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的件号、日期和飞机小时(TIS)。记录的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TIS用作计算其3000 TIS使用限制的基准。
- (3) 在2013年8月1日(本指令生效之日)之后,禁止将P/N 77041的滑油压力电门安装到任何受影响的飞机上。
- (4) 如果按照本指令段(1)要求的检查证实发动机安装了P/N 83278 滑油压力电门,则通过检查飞机或发动机的履历本确定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的TIS。
- (5) 如果按照本指令段(1)要求的检查不能明确确定P/N 83278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的TIS,则在下次飞行前,用新的、零时间的P/N 83278滑油压力电门更换,并在飞机履历本上记录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的件号、日期和飞机小时(TIS)。记录的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TIS用作计算其3000 TIS使用限制的基准。
- (6) 2013年8月1日(本指令生效之日)以后,在P/N 83278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在已经达到或超过3000 TIS,或者在50小时(TIS)之内,以后到为准,用新的、零时间的P/N 83278滑油压力电门更换,并在飞机履历本上记录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的件号、日期和飞机小时(TIS)。记录的发动机滑油压力电门TIS用作计算其3000 TIS使用限制的基准。之后重复更换的时间间隔不超过3000 TIS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3年8月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3年7月19日

CAD2013-MULT-34 / 39-7715

七. 联系人: 金奕山

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010-64481185